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一代手机银行项目（第二次）招标公告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公开招标开展新一代手机银行项目采购，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一代手机银行项目（第二次）。

二、项目内容

对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一代手机银行项目采购，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三、招标条件

（一）本招标项目为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一代手机银行项目（第二次），招标编号为 GW-2020-ZCN044，项目业主为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本招标项目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人选择的招标代理机构是四川华通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四、投标人资格条件

（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成立 3 年及以上（即自然年 2018 年以前），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

（二）投标人需拥有 CMMI3 级或以上认证（以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证书复印件为准）。

（三）截至投标日前 3 年内，企业法人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附企业法人在法院执行信息公开网页查询截图）。

（四）具有投标产品的供应能力、能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要求，在近三年内至少具有一个国内手机银行成功实施案例（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案例证明须与本次采购内容相同或近似）。

（五）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五、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地点及要求

（一）发售时间：2021 年 2 月 5 日至 2021 年 2 月 10 日上午 9:30-12:00，下午 14:3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二）发售地点：四川华通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市高新区吉泰路 666 号福年广场 T1 栋 27 楼）购买。

（三）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200 元/份，售后不退，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四) 购买招标文件时须携带以下证明资料:

1. 单位介绍信原件;
2. 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 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三(五)证合一”后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

以上第 1 项收原件, 第 2、3 项查验原件收复印件, 复印件加盖公章。

六、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开标地点

(一)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 2021 年 2 月 25 日 14:00。

(二) 开标地点: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 楼 908 会议室(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333 号)。

(三)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七、公告发布媒介

本招标公告将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招投标网、长城华西银行官网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333 号

邮 编: 610000

联系人: 杨女士、闵先生

电 话: 028-61963309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华通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有限公
司

地 址：成都市高新区吉泰路 666 号福年广场 T1 栋 27
楼

邮 编：610000

联系人：胡先生

电 话：028-86610077-5188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4 日